

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评标结果（中标候选人）公示

报建编号：	2402QP0100	标段号：	C01ZG001		
招标人：	上海市青浦区道路运输管理事务中心、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臻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姚刚	联系电话：	13122259552		
联系地址：	青浦区清河湾路980号515室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标段名称：	青浦区练西公路(沪青平公路-莲金支路)改建工程——I标段【机电工程（含综合杆路灯、智能信号灯、交叉口处监控）】				
最高投标限价：	10111230（元）（1011.123万元）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投标人	中标候选人排序	投标报价 (万元)	暂估价	暂列金额	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
上海青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中标候选人	980.86 73			
杨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	985.84 48			
扬州兴龙电器有限公司		990.90 05			
江苏菲利特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开标记录					
投标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	项目专业	投标报价 (万元)	工期	自报质量
上海青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柴江修	机电工程	980.8673	100	分项工程合格率100%；单位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率100%
杨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李申	机电工程	985.8448	100	分项工程合格率100%；单位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率100%
扬州兴龙电器有限公司	赵迎晨	机电工程	990.9005	100	分项工程合格率100%；单位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率100%
江苏菲利特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张靖	机电工程		100	一次性合格率100%
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评标价格和评分：	详见评标结果（中标候选人）公示详情信息				
异议和投诉的渠道和方式：	点击进入投诉页面				

公示期限:	2024-11-26 至 2024-11-29
备注:	招标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确定中标人

发布人: 上海市青浦区道路运输管理事务中心、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 2024年11月26日

评标结果（中标候选人）公示详情信息

一、投标文件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否决投标原因及其依据（第一个信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否决投标原因	依据
1	江苏菲利特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p>江苏菲利特照明集团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工程质量为“一次性合格率为100%”，安全目标为“一次性合格率为100%”。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3款规定的质量要求为“本工程必须确保分项工程合格率100%；单位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率100%”，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4款规定的安全目标为“杜绝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无重大设备、火灾、管线、交通、食物中毒等事故。安全生产管理规范，资料齐全，安全生产考核达标。配合争创‘上海市平安工地’奖”。不符合评标办法规定，依据评标办法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标准形式性评审</p> <p>第2.1.1（1）款“a.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标段名称、工期、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规定，江苏菲利特照明集团有限公司作否决投标处理。</p> <p>江苏菲利特照明集团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保函受益人为“上海市青浦区道路运输管理事务中心、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非本次招标项目招标人，不符合评标办法规定，依据评标办法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标准响应性评审</p> <p>第2.1.1（7）款投标保证金要求“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形式提供了投标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小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保证金采用电子验证，以开标当天银行查询结果为准）”规定，江苏菲利特照明集团有限公司作否决投标处理。</p>	<p>2.1.1（1）</p> <p>2.1.1（7）</p>

依据	<p>2.1.1 (1) a.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招标标段名称、工期、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p> <p>2.1.1 (1) b.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2.1.1 (1) c.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1.1 (2) 投标文件经投标人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p> <p>2.1.1 (3)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共同投标协议，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p> <p>2.1.1 (4)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p>2.1.1 (5) 政府采购采用整体/标段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投标人按要求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1.1 (6)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p> <p>2.1.1 (7)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形式提供了投标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小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保证金采用电子验证，以开标当天银行查询结果为准）。</p> <p>2.1.1 (8) 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了“拟分包项目情况表”。</p> <p>2.1.1 (9)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p> <p>2.1.1 (10)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p>2.1.1 (11) a.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2.1.1 (11) b.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p> <p>2.1.1 (11) c.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p> <p>2.1.1 (11) d.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p> <p>2.1.1 (11) e.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p> <p>2.1.1 (11) f.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p>2.1.1 (12) 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了澄清或说明。</p> <p>2.1.1 (13) 投标人在本标段不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p> <p>2.1.2 (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一致且有效。</p> <p>2.1.2 (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2.1.2 (3)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2.1.2 (4)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2.1.2 (5)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2.1.2 (6) 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总工程师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2.1.2 (7) 投标人相关专业注册建造师数量不低于现行最低资质对建造师数量要求（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核实结果为准）。</p> <p>2.1.2 (8)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2.1.2 (9)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p>2.1.2 (10)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独立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p>
----	--

二、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结果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评委1	评委2	评委3	评委4	评委5	平均分	排序
1	上海青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2	86.6	89.5	87.1	90	89.04	1
2	杨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3	82.8	85.5	79.9	85	83.24	2
3	扬州兴龙电器有限公司	80	81.7	84.5	77.8	84	81.6	3

三、 第二个信封入围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1	杨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上海青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	扬州兴龙电器有限公司

四、 投标文件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否决投标原因及其依据（第二个信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否决投标原因	依据
无否决投标			

依据	<p>2.1.1 (1) a.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p> <p>2.1.1 (1) b.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1.1 (2) 投标人未提交调价函。</p> <p>2.1.1 (3)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p>2.1.1 (4)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p> <p>2.1.1 (5) 投标人填写完毕的工程量固化清单未对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和运算定义进行修改。（招标文件允许工程量改变的除外）</p> <p>2.1.1 (6) 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了澄清或说明。</p> <p>2.1.1 (7) 投标人在本标段不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p>
----	--

五、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结果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万元）	排序
1	上海青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80.8674	1
2	杨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85.8449	2
3	扬州兴龙电器有限公司	990.9005	3

六、中标候选人项目业绩及拟担任项目负责人

七、各投标人未被选为中标候选人原因

投标人	未被推选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原因
杨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评标价不是最低。
江苏菲利特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被否决。
扬州兴龙电器有限公司	评标价不是最低。